

广州市番禺区何贤纪念医院（广州市番禺区妇幼保健院）

印刷服务定点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何贤纪念医院（广州市番禺区妇幼保健院）印刷服务电子卖场合同

合同编号：HT-2025-04217791

采购人（甲方）：广州市番禺区何贤纪念医院（广州市番禺区妇幼保健院）

供应商（乙方）：广州恒舜实业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元)：246303.76

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陆仟叁佰零叁元柒角陆分

为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广东省定点采购相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服务内容及要求

1.1 乙方负责广州市番禺区何贤纪念医院（广州市番禺区妇幼保健院）印刷服务电子卖场合同的印刷业务。具体内容包括：

服务内容：印刷资料一批

品目名称	需求描述	采购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	其它服务内容	金额（元）
C23090199 其他印刷服务	采购人不一定按照采购清单一一采购，每次印刷数量和印刷内容以采购人的模板为准，单次印刷不设最低印刷数量。	1	项	246303.7600	印刷品名称：多种类型印刷品 服务清单： 服务清单查看附件 所属类别：其他 材质、规格：其它 印刷要求：按照采购人提供的文件和印刷材料要求完成	¥246,303.76
合计	¥246,303.76 大写（人民币）：贰拾肆万陆仟叁佰零叁元柒角陆分					

合同总额包括货款、技术服务费、技术人员的工勤费用（包括工资、福利、交通、住宿、通讯费用等）、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商务需求：

序号	商务需求	商务需求响应内容
1	采购预算总金额为338728.6元，包括纸品、印刷油墨费、印刷漆费、设计费、运输费、保险费、人工费、税费等一切费用，采购人履约期间不再额外支付费用。履约期间单价不变，若确实因为市场因素引起的价格变动，经双方协商，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方可执行新价格。请响应人充分考虑经济风险。	响应全部要求
2	合同签订后内，按月度结算，成交成交供应商提交以下请款资料后，采购人在20个工作日内完成银行转账付款：1.合同原件（仅首次请款提供）；2.经双方确认的签收清单；等额有效普通发票。	响应全部要求
3	印刷类型、内容和数量以采购人指定人员的为准，非采购人指定人员下单的印刷服务内容，采购人有权不支付费用。	响应全部要求
4	合同有效期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内”或“累计结算金额达到合同金额”，以条件先到者为准。	响应全部要求

5	合同执行期间内，采购人定期对成交供应商供货质量抽查，抽查不合格的需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整改，并提供书面分析报告及整改措施。若1年内累计3次抽查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提前终止合同，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	响应全部要求
6	（一）设计排版、打样。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文件和印刷材料要求，成交供应商在收到印刷需求后1个工作日内按照印刷排版规范进行排版，并提交采购人审核，设计排版打样等均不得另外收取设计费用。1.对具体印刷内容提供设计排版服务；2.普通图文排版编辑、校对、电子文档处理服务等；3.专门设计、校对：成交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的需求，对资料相关内页的页面进行设计并调整，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各不低于1套设计方案供采购人选择，直至采购人审核确认为止；4.成交供应商根据前提沟通明确的印刷规格、技术参数、工艺和时间要求制作印前样板，供采购人确认；5.成交供应商负责印刷品文字、版式校对。成交供应商未按照采购人交付的印刷品排版的或出现文字错误的，造成印刷品不能正常使用的，采购人可以要求退货，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损失；所有印刷品在第一次正式印制前均须提交电子及纸质样板经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定稿确认后成交供应商方可正式对采购人的需求予以印刷，签印稿交采购人作为样本封存备查。	响应全部要求
7	（二）印刷质量。1.表面洁净，切边平直美观，不允许有缺口、缺角、毛刺、歪斜等缺陷。2.不应出现折痕、自卷、起皱、气泡、龟裂、杂质、粘渍、缺胶和粘结剂渗出等缺陷。3.尺寸符合设计源文件要求。4.印刷内容符合设计源文件要求，放置各种标示应符合有关规定。5.成交供应商用以生产印刷品的纸张和印刷技术，须达到国家或行业的通用标准。6.成交供应商生产的印刷品，须达到采购人作为医疗机构的使用和存档要求。7.纸质要求达到书写不透水、不化水，纸张克数完全达到用户要求克数，如需电脑套打的，须符合套打格式要求。8.成交供应商生产的印刷品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环保标准、国家有关产品质量认证标准。印刷品所用纸张要求无毒无味，外观干净，符合办公用品要求。9.颜色符合设计源文件技术要求，同一批印刷品中不应有颜色明显深浅不一的现象。10.颜色应均匀，各色线条应清晰、规则、各色带内不允许有异色斑点等印刷缺陷。11.文字、符号的大小和线条的粗细应整齐醒目、排列均匀，不应断缺和模糊不清，无透印、重印，空白部分不得有脏点或脏道等质量缺陷。	响应全部要求
8	（三）装订质量。1.胶装（无线/锁线）：粘胶牢固、封面与内容对应匹配、裁切平整、尺寸标注，不得出现漏页、多页、套反、裁切歪斜等缺陷。2.骑马钉：外钉眼距书脊上下各约1/4处，钉锯位于折缝上，不得出现少钉、断钉、钉位随意、折缝歪斜等缺陷。3.平钉：钉位统一、钉长合适，不得出现少钉、钉口未压平等缺陷。4.锁线钉：线组分布均匀、松紧适当、线径与针孔大小相适应，不得出现断线、漏针、顺序错乱等缺陷。5.精装：封面：表面平整、四角垂直，不得出现明显翘角、表皮鼓包等缺陷。堵头布：线棱整齐外露、平服牢固、长度应包住书芯背宽，不得出现长短不一、粘贴歪斜等质量缺陷。衬纸：粘贴牢固、平整，不得出现粘贴不完全、粘贴歪斜、明显皱褶等缺陷。	响应全部要求
9	包装（一）包装过程不能产生版面划花显色、折线或屈边现象。（二）外包装须牢固可靠、严实，搬运之中不散开影响印刷品。（三）成交供应商应将印刷品按采购单位数量（10、25、50或整100本）作为包装单位，用牛皮纸包装运输。若包装出现破损、受潮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并要求成交供应商重新供货。	响应全部要求

10	响应要求和配送 （一）成交供应商把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的配送地点。（二）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文件和印刷材料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在收到印刷需求后1个工作日内按照印刷排版规范进行排版，提交采购人审核并完成印刷和配送到位。（三）采购人因紧急情况要求紧急送货的，成交供应商须在1个日历天内确认排版并完成印刷和配送到位，不额外收取费用。（四）在运输时，应使用专用运输车，在运输和装卸过程中应避免受到雨或其他液体物质淋湿和机械损伤，并有防晒、防挤压措施，搬运时应轻拿轻放，避免在运输和装卸过程中造成损坏或缺失。（五）在采购人验收之前，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属于成交供应商，货物发生遗失、损坏、受潮等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响应全部要求
11	验收 （一）按照合同约定和印刷前定稿对交付印刷成品的验收主要包括包装质量、尺寸与纸品、印刷内容、印刷质量等进行验收。（二）若交货时发现成交成交供应商所供应货物与样板有样式、材质差异或出现印刷质量不合格等问题，采购人将拒绝签收验收，成交供应商须2个工作日内免费提供足够数量的合格产品进行补充。若质量问题严重、不合格产品数量较大或供货期内无法提供足够数量的合格产品，则采购人将追究违约责任。（三）采购人有权按国家有关法规或条例以及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对服务成交供应商承印的采购人印刷品进行抽检。（四）如涉及多地点配送的，成交供应商需将配送地的收货签收单汇总给采购人核查。（五）成交供应商的产品质量、服务质量，以及应急能力，是合同终止的参考条件。	响应全部要求
12	保密要求。（一）采购人提供给成交供应商的所有资料，均为保密资料。除非征得采购人书面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成交供应商向任何第三方透露采购人提供的资料的，采购人有权依照有关规定追究成交供应商的法律责任。（二）成交供应商每次向采购人交付印刷品时，应同时归还所有由采购人提供的资料。印刷过程中的废品和多出来的印刷成品，成交供应商应当负责将其销毁，并不得流向社会。（三）成交供应商将采购人交付的资料印刷为成品后，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在任何场合摆放（包括作为资料查询、阅览等），也不不得以任何方式赠送给任何个人、组织和单位。成交供应商如有违反，采购人有权依照国家的有关规定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四）成交供应商为采购人制作的平面设计，其著作权属于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应妥善保存采购人的所有电子设计稿件，采购人若需要，应予提供；合同终止后，若双方不再续约，成交供应商应将所有电子设计稿件交给采购人。	响应全部要求
13	技术保障。（一）设备要求：成交供应商须具备履行合同所必备的设备、设施。所配备的印刷设备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要求。（二）具有健全完善的印刷工艺规范和工艺流程。（三）具有健全承印验证制度、承印登记制度、印刷品保管制度、印刷品交付制度、印刷活动残次品销毁制度等。（四）具有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保护措施，成交供应商员工在本项目服务期间因操作不当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响应全部要求

14	交货要求。（一）全部印刷品按采购人的要求在合同期内分批印制、分批送货，验收合格后交付采购人使用。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书面、电话通知5-7个工作日内完成印刷、装订后须在采购方指定的时间段内送达指定地点；急用的印刷品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4小时完成印刷、装订并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前制作验收清单一式四联（由采购人确认）交收货地点单位，验收合格后由收货科室留存验收清单一份，其余交由采购人作存档、对账结算之用。（二）成交供应商在交货前，应对印刷品的内容、纸质、印刷质量、数量、外包装和装订等进行精确全面的检验和确认，并出具产品质量合格证明书。（三）成交供应商须严格按照采购人的要求配送商品，不得随意更改增减数量、规格等，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四）除客观不可抗力外，成交供应商不得推迟送货。如客观原因确需延迟送货的，成交供应商必须告知采购人。因成交供应商原因延误交货日期的（采购人要求推迟的除外），采购人有权采用第三方供货，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并于当月结算扣减。（五）采购人将不定期在印刷品送达指定地点的当天组织成交供应商及相关管理部门通过抽检的方式（抽检比例为10%）进行验收确认，印刷品不符合要求的，成交供应商需在2个工作日内无条件退换。	响应全部要求
15	售后服务。（一）成交供应商应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二）成交供应商提供三包服务，服务方式均为上门服务，即由成交供应商收回和送货，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三）货物出现问题4小时内响应。采购人在响应期内，根据实际情况对解决问题的时限提出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在规定的处理时限内对问题货物实施包退包换。（四）成交供应商应对所有印刷事项（包括印刷品名称、规格型号、纸质材料、数量、单价、总价、下单日期、送货科室及地点等）以EXCEL表格形式按批次作出详细记录，以书面及电子版每月连同报账发票交采购人备案核查。（五）如成交供应商每月发生三次以上（含三次），所配送物品有质量、包装缺损等不按合同规定的行为时，采购人有权按当月结算额2%扣减成交供应商货款。一年内出现上述情况三次以上（含三次）的，采购人有权按当月结算额的10%扣减成交供应商货款，直至解除合同。	响应全部要求
16	违约责任。（一）如成交供应商原因未按时提供物品或交付的数量不同于双方约定的，使采购人遭受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如数补交，并向采购人偿付逾期交货或少交部分物品总值的2%的违约金。（二）本项目不得分包或转包，采购人发现后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追究成交供应商的一切责任。（三）成交供应商交付的印刷品的纸张克重、色彩、工序、包装、规格、型号重量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时，采购人有权拒收，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偿付该部分物品总值的2%的违约金。发现三次要求整改但无效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追究成交供应商的所有责任。（四）采购人认为成交供应商供货质量与合同不符的，双方协商不成时，经第三方公司鉴定成交供应商所供物品确为伪劣商品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物品的检测费和相关的违约费。如检测结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责任，则费用由采购人支付。	响应全部要求
17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履约期间发生不可抗力不追究双方责任。	响应全部要求

1.2 送货要求

1.2.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365**天内，完成送货。

1.2.2 交货地点：广州市番禺区何贤纪念医院

1.2.3 送货要求：包装完好

1.3付款方式：其他支付方式采购人根据印刷成交单价和实际采购数量和类型按月分批按实结算，结算金额=成交单价*实际收货确认数量。

1.4 乙方保证按照甲方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提出的印刷品名称、规格、印刷要求、数量、送货要求等其他需求向甲方提供印刷服务。

1.5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服务的质量不能低于采购需求及本合同的要求。

第二条 印刷成品的交接手续

2.1 在本合同规定的印刷时间内，乙方在对印刷成品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合格后，应提前通知甲方做好交货准备，并在约定的时间内免费将印刷成品交到甲方指定地点。

2.2 甲方应仔细检查印刷成品，如果印刷成品的质量（包括纸张质量和印刷质量）、内容、数量都符合印刷要求、印刷费用计算准确，甲方应立即在“验收单”上签字认可；如果印刷成品的质量（包括纸张质量和印刷质量）、内容、数量不符合印刷要求或印刷费用计算不准确，甲方应立即向乙方提出存在的问题，如乙方不能给予令人信服的答复，甲方可拒绝在“验收单”上签字，并可报请法定机构对印刷成品质量进行鉴定。

第三条 基本服务要求

3.1 乙方应保证用户获得优先服务的权利，并按甲方的交货期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交货后按合同要求统一由甲方验收。

3.2 乙方的印刷品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保证产品质量，不得提供假冒伪劣产品。在甲方使用过程中如有质量问题包调换或退货，乙方不得向甲方收取任何除合同价外的费用。

3.3 因质量和售后服务原因引起的不良后果，由乙方负责处理，承担相应的责任，情况特别严重的可取消其以后的定点印刷服务资格。

3.4 验收要求：

- （1）由乙方进行印刷品的供货，验收合格后交付甲方使用，其费用应包括在货物价格之内。
- （2）在甲方现场验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 （3）技术资料：乙方应提供货物的货物相关技术资料。

3.5 售后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或行业管理部门政策规定的售后服务要求。

第四条 费用结算

4.1 甲方应按本合同的付款方式进行付款。付款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下列单据：

- (1) 填写正式、全面、清楚的印刷服务发票；
- (2) 每次印刷的验收单（必须有甲方验收人签字）。

4.2 甲方应对有关单据进行认真审核，审核无误后，以转账或支票方式向乙方支付有关费用。

第五条 质量保证

5.1 乙方提供印刷服务时，制版、印刷、装订要求应按不低于国家、省、市有关部门规定的质量标准执行。

5.2 乙方对承印的物品，必须严格按报价时所承诺的内容进行服务，纸张品质应符合甲方的要求；所有印刷成品要字迹清楚、墨迹饱满、颜色无偏差、规格尺寸准确。

5.3 乙方应保证印刷所用材料是未使用过的合同承诺的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对由于印刷技术、工艺或印刷材料的缺陷以及其他由于乙方的原因而发生的任何不足负责，费用由乙方负担。根据法定机构的鉴定结果，如果证明印刷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印刷材料等，甲方将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5.4 如果乙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后，在合同中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没有采取措施，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5.5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完成印刷项目或不能按时送货的情况，乙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完成印刷项目或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可能延误的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对情况进行分析，决定是否修改印刷项目、酌情延长印刷时间或终止印刷。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服务进行改进，规定时间内改进结果无法得到甲方满意时，乙方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6.2 甲方逾期支付服务费的，每逾期一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百分之五。

6.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提供服务部分费用总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逾期提供的服务部分费用总额的百分之五。逾期提供服务超过十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七条 保密

甲乙双方在订立合同、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不得泄露或者不正当地使用；泄露、不正当地使用该商业秘密或者信息，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 争议处理

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向采购单位所在地或所在地上级的人民法院提交诉讼解决。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一式 6 份，由甲乙双方盖章即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广州市番禺区何贤纪念医院（广州市番禺区妇幼保健院）

甲方联系人：杜小姐

联系电话：020-39213083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开始日期：2025-08-01

合同履行截止日期：2026-07-31

乙方(盖章)：广州恒舜实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番禺沙湾支行

银行账号：44050153140300001118

乙方联系人：区杰恒

联系电话：13922310668

合同签订日期：